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TS GROUP LIMITED

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031)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本公司建議股份於創業板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4,000股股份改為2,000股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七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預期時間表載於本公佈。

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每股「**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4,000股股份改為2,000股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七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股份目前以每手買賣單位4,000股股份買賣及股份每手買賣單位之市值(基於本公佈日期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收市價1.64港元)為6,560港元。於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生效後，股份將按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買賣及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之估計市值將為3,280港元(基於本公佈日期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收市價1.64港元)。

由於每手買賣單位較小，預計股份買賣之流動性將得到改善及將促進股份買賣。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導致股份持有人(「**股東**」)相關權利之任何變動及預計將不會因更改股份每手買賣單位而產生零碎股份。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預期時間表

以下所載為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預期時間表。

每手買賣單位為 4,000 股股份之現有股票免費 更換每手買賣單位為 2,000 股股份之新股票之 首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於原有櫃台以原有每手買賣單位 4,000 股股份買 賣股份之最後一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六日(星期四)
每手買賣單位由 4,000 股股份更改為 2,000 股股 份之生效日期	二零一四年二月七日(星期五)
以每手買賣單位 4,000 股股份買賣股份之原有櫃 台轉為以每手買賣單位 2,000 股股份買賣股份 之櫃台	二零一四年二月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 4,000 股股份買賣股份之臨時櫃 台開放	二零一四年二月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股份開始並行買賣	二零一四年二月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 4,000 股股份買賣股份之臨時櫃 台關閉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
股份結束並行買賣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
每手買賣單位為 4,000 股股份之現有股票免費 更換每手買賣單位為 2,000 股股份之新股票之 最後一日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星期一)

股東可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正常營業時間內，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提交彼等每手買賣單位為 4,000 股股份之現有股票，免費更換每手買賣單位為 2,000 股股份之新股票。在此期間後，更換股票將須就每發行一張每手買賣單位為 2,000 股股份之新股票或每提交一張現有股票(取涉及股票數目較多者)，支付費用 2.50 港元(或聯交所不時指定之較高金額)，方獲受理。除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有所更改外，新股票之格式及顏色均與現有股票相同。預

期本公司股東將可於為更換股票而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交現有股票起計10個營業日內，於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領取新股票。

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七日起，所有新股票將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發行（惟碎股或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另行指示者除外）。所有以每手買賣單位4,000股股份發行之現有股票將繼續為股份之所有權之憑證，可作有效交收、轉讓、交易及結算用途。

承董事局命
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偉漢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凌炤鑫先生（榮譽主席）、黃偉漢先生（主席）、張敏儀女士（行政總裁）、孫福開先生（公司秘書）及馮潤江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錫基先生、顏志強先生及容啟泰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於本公司網站 www.etsgroup.com.hk 刊載。